

臺南市112學年度第一學期賢北國小增開 本土語言授課節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「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言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」條例。
- 二、臺南市112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提供學校更充裕本土語言教學時間，強化本土語言課程廣度及深度。
- 二、深化本土語言教學成效，落實本土語言教學成果。
- 三、營造學習本土語言之和諧氣氛與友善環境，促進教學特色。

參、參加對象： 全校師生 學生__887__人

肆、辦理時間：112年_9_月_1_日至_12_月_31_日

(112學年度第1學期9-12月)

伍、實施方式：(請參閱臺南市112學年度增開本土語言授課節數實施計畫開課

條件)

	課程名稱	實施內容	實施對象	實施時間
一	本土語言教學	以「台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」當教材，讓三四年級學童接觸拼音系統，學習台語並逐漸擴及各種語言，並體會本土語言之美。	三年級 四年級	112年9月至 112年12月 共13節
二	本土語言演講/朗讀團隊教學	對本校本土語言演講/朗讀團隊進行的閩語口才訓練入門、觀念、演講及朗讀課程。	四、五年級	112年9月至 112年12月 共18節
三	母語日活動	聘請本土語言專業講師配合兒童朝會，辦理節慶說唱、演說、俗諺、歌唱等表演及指導	全校師生	112年9月至 112年12月 共9節

陸、預期效益：

1. 引進資源進入校園，協助學校有效進行本土語言教學工作。
2. 深化本土語言教學成效，落實本土語言教學成果。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